

证券代码：834292

证券简称：伟仕泰克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伟仕泰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纪律处分决定书和自 律监管措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警示函

收到日期：2022 年 1 月 28 日

生效日期：2022 年 1 月 27 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：纪律处分、自律监管措施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苏州伟仕泰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	
韦建晶	实际控制人	董事长
吴曾	董监高	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。

二、 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截至2021年8月31日，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2021年中期报告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业务规则》）第1.4条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2020年1月3日施行，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三条、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

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韦建晶，时任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吴曾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业务规则》第1.4条和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，根据《业务规则》第6.2条、第6.3条和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八条、第六十九条的规定，我司作出如下决定：

给予苏州伟仕泰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给予韦建晶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

案。

对吴曾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三、 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处罚将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处罚将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 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1、公司接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对公司采取纪律处分的决定。

2、公司高度重视本次收到的纪律处分的情况，并按照全国股转公司的要求进行整改。

今后，公司将按照《业务规则》和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业务，完善公司治理，诚实守信，规范运作。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，提高全员合法合规和风险意识，在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》（2022）52 号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监管执行函》（2022）35 号

苏州伟仕泰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2 月 8 日